##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内蒙古茂业百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茂 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10,000万元 人民币,本次担保前,公司未对内蒙古茂业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逾期担保: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内蒙古茂业

债权人名称: 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运营发展,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本公司")拟与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以下简称"鄂尔多 斯银行呼市分行")签订相关《保证合同》,为内蒙古茂业向其申请的一年期额 度为10,000万元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本次公司承担的保证责任本金限额为人民 币10,000万元。

#### (二) 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3年9月22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 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内蒙古茂业向鄂尔多斯银行呼市分行 申请上述额度贷款,并同意公司为内蒙古茂业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内蒙古茂业成立于2002年6月12日,注册资本为17,000万元,法定代表人 为高宏彪,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药品零售:出版物零售:停车场服务:电 子烟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 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 装)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 需要许可的商品): 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 家用电器销售: 游艺及娱乐用 品销售; 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 仪器仪表修理; 办公设备销售; 医护人 员防护用品零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 零售;鞋帽零售;母婴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厨具卫具 及日用杂品零售: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箱包销 售;箱包修理服务;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珠 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回收修理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 品除外); 乐器零售; 照相机及器材销售; 玩具销售; 木制玩具销售; 家用视 听设备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通信设备销售; 家具销售; 宠物 食品及用品零售; 鞋和皮革修理; 皮革制品销售; 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 服务 消费机器人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 智能无人飞行器销 售; 金银制品销售; 美发饰品销售; 日用陶瓷制品销售; 柜台、摊位出租; 企 业管理:餐饮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广告发布:品牌 管理; 市场营销策划; 企业总部管理; 销售代理; 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内蒙古茂业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85%股权。自然人邹招斌、陈帮海、林志健和陈千敢分别持有其 4.7%、4%、3.3%及 3%的股权。

内蒙古茂业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13,818.88	605,364.28
负债总额	411,645.00	398,317.05
净资产	202,173.88	207,047.23
	2022 年度	2023年1-6月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2,012.02	42,202.18
净利润	335.86	4,890.04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金额: 担保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 2、担保期限:贷款期限为1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 日起3年。

#### 3、担保方式:

- (1) 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 该笔贷款,除本公司外,内蒙古茂业将其位于呼和浩特市回民区锡林 北路首府广场1号楼2层(蒙(2023)呼和浩特市不动产权第0071924号)和5层(不 动产权证号:蒙(2023)呼和浩特市不动产权第0073240号)商业房产以及内蒙 古茂业全资子公司呼和浩特市茂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呼和浩特市回民区 中山西路39号维多利商厦一层商业房地产(不动产权证号:蒙(2023)呼和浩特 市不动产权第0072731号)提供抵押担保。

以上担保均无反担保,担保协议目前尚未签署。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内蒙古茂业为公司持股 85%的控股子公司,为其提供本次担保,有利于满足内蒙古茂业的融资需求,补充其内部流动性,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

同时,由于内蒙古茂业本次借款对应的抵押物评估值较高,以及其他股东并不参与内蒙古茂业的经营管理,因此,内蒙古茂业的其他股东没有按比例提供担保。

2023年9月22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内蒙古茂业人民币10,000万元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同意内蒙古茂业及其下属子公司以其持有的维多利商厦一层、维多利购物中心二层、五层房产为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茂业的担保有助于补充控股子公司的流动性,有利于该公司的正常运营,体现了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被担保对象的经营情况稳定,且为公司控股85%的子公司,公司能够通过对其实施有效管理,控制相关风险。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28 万元人民币,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25,031 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05%、17.46%。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三日